

B 类

公开

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陕发改办复〔2025〕98 号

签发人：王青峰

对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 596 号建议的答复函

李维芳、李兴娟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支持李家河煤矿加快开发建设的建议》（第 596 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为统筹做好永陇矿区煤炭资源开发和环境保护工作，我委组织开展了永陇矿区总体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编制工作。在各有关方面的共同努力下，永陇矿区规划环评及总体规划分别于 2022 年、2023 年取得国家有关部委的批复。矿区共规划矿井 8 处、产能 3000 万吨/年，其中李家河煤矿为规划新建矿井，规划规模 400 万吨/年。

据了解，李家河煤矿探矿权持有人与相关单位签署有合作

协议，双方就矿权转让、煤矿项目开发等事项进行了多次协商，目前尚未就矿权转让等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我委前期就包括李家河在内的规划新建矿井核准事宜多次与宝鸡市相关部门对接，希望尽快推动相关问题解决。

下一步，我们将积极支持李家河煤矿的核准建设，督促宝鸡市抓紧协调李家河煤矿核准前期手续办理，待条件成熟后及时上报国家能源局申请核准，助力县域经济发展以及我省煤炭产能的有序接续。

感谢您提出的宝贵建议，希望您一如既往地关心和支持我省煤炭产业发展。

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6月15日

(联系人：曹长江 电 话：029-63913256)